

江西省投资项目“容缺审批+承诺制” 办理模式承诺书

项目名称：	
拟建地址：	
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：	
申请审批事项名称：	
申请单位：	
申请人：	联系方式：
项目基本情况：(情况说明及必要的佐证材料,可另附页)	

容缺材料清单：

承 诺 事 项

1. 自愿申请按照本办法采取“容缺审批+承诺制”办理模式。
2. 承诺在项目开工建设之前补齐容缺材料,并对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
3. 承诺在未取得全部必须的正式审批文件(证照)之前,项目不开工建设。违规开工建设的,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4. 承诺对本办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所产生的法律责任、浪费损失等风险自负。

项目单位法人签名及项目单位公章：

年 月 日